8.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*赛尔网络有限公司*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*（上海师范大学）*的*（上海师范大学徐汇校区教学科研网络出口带宽接入服务）*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*（上海师范大学徐汇校区教学科研网络出口带宽接入服务）*，属于信息传输业行业；承接企业为*（赛尔网络有限公司）*，从业人员 1342 人，营业收入为 863778.3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024371.66 万元，属于*（中型企业）*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名称（公章） 赛尔网络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 年 10 月 30 日